

詩篇第四十一篇

一、背景：

「大衛的詩，交與伶長。」詩人身患重病，而心靈受著敵人的議論譏評，他全心仰望 神的醫治。

二、題目、主旨：「病者的呼求」

詩人相信眷顧卑微、貧苦的人，必蒙 神的記念和恩待，在遭遇病苦時，必得耶和華的扶持。如今詩人正身患重病，仇敵譏諷，摯友離棄...，他只有仰望耶和華的憐恤和醫治，使他可以在敵人面前誇勝。

三、分段、釋義：

1. 憐憫貧窮的人是有福的 v1-3
2. 詩人患病求 神的醫治 v4-12
3. 讚美詞（卷一結束） v13

本篇詩是詩篇第一卷的最後一篇，而最後一節是讚美詞（Doxology），是每一卷詩篇結束的習慣，學者們相信最後一節可能在詩篇編輯時附加上的。無疑詩人經過重病，哀求而得主的醫治與扶持，到最後以讚美詞作為結束亦是恰當的。

v1-3「貧窮的」就是那些軟弱缺乏者，眷顧就是向貧窮的人施憐憫。人若「憐憫貧窮的，就是借給耶和華，他的善行，耶和華必償還。」（箴 19:17）所以當遭遇患難時，主必搭救（施恩與），保全救活他；使他得脫仇敵的加害，病榻中得主的扶持醫治。「祢必給他舖牀」是擬人寫法，表明主沒有離棄信靠祂的人，甚至細心施恩服侍他。

v4-9 詩人想到自己的處境，正陷在重病之中（這病可能是因罪而造成：因我得罪了祢）。詩人哀求 神的醫治、憐憫，仇敵更於這情境，渴望詩人一病不起；而他們的探望其實是假意，並且彼此議論，惡意中傷，四處散播：「...他幾時死...他有怪病貼在他身上，他已躺臥，必不能再起來。...」敵人「心存奸惡」是深謀罪惡，要趁機攻擊，希望詩人早死。「知己朋友」希伯來文的意思是「和平的人」（the man of my peace）是與詩人有非常緊密的友情，「吃過我飯的」指受過詩人款待和保護；如今卻忘恩負義，「用腳踢我」不單捨棄，甚至出賣朋友！而主耶穌曾引用此詩句，來指責那存心要出賣祂的加

略人猶大，他雖是主耶穌親近的門徒，卻主動到祭司長和長老面前要出賣耶穌。

v10-12「使我起來，好報復他們」是詩人飽受傷害，從心底所浮起的情緒。（但到他痊癒，卻不一定要報復呢！）他祈求 神扶持他、醫治他，使敵人的計謀落空。「因我的純正」並不是說他沒有錯或犯罪（參 v3），而是指他眷顧貧窮人與待朋友的純正。使人知道 神是喜悅詩人，並聽他的禱告。

v13 詩人衷心獻上讚美詩詞，來稱頌感謝 神的作為；因祂是以色列的 神，從亙古直到永遠該受讚美，「阿們」就是誠心所願。

四、詩人

大衛患了甚麼重病是我們無法可知，但他自覺是與他個人的罪攸關。有學者相信是大衛兒子押沙龍叛變而逃亡，好友亞希多弗背叛他時所寫。患難渴望見真情，可惜不單仇敵虛情假意，連知己也用腳踢他；大衛在痛苦中，深切呼求 神的憐憫，求祂的扶持醫治。

五、反省、回應：

□「他病重在榻，耶和華必扶持他，他在病中，祢必給他舖牀。」在醫院卧牀的日子，那種軟弱無力感很強，但 神的同在與扶持，可以在苦痛中得安慰。一位病重將死的信徒，當被問及他的情況，他回答說：「我的頭很安全的枕在三個枕頭上，一個是無限的能力，一個是無限量的愛，一個是無限量的智慧。」

□「使我起來，好報復他們。」心存仇恨要報復，對被傷害過的人是很自然，問題若我們只是仰壓、否認是否能消解內心的仇怨呢？詩人坦誠的向 神傾訴，求祂記念。當然若我們能愛仇敵是美事，可以是我們追求的目標；如果我們能將內心的忿怒、無言的悲苦告訴 神，我們就能跟自己、跟敵人，可以有新的轉機。

六、金句：

「他病重在榻，耶和華必扶持他；他在病中，祢必給他舖牀。我曾說：『耶和華啊，求祢憐恤我，醫治我，因為我得罪了祢。』」（詩 41:3-4）